

第十三次執行委員會會議記錄

時間：一九八五年六月十日 中午 12:30

地點：本會會所

出席人員：江鵬堅、蔡式淵、林永豐
、郭吉仁、李勝雄、黃爾璇、林鐘雄
、張晉城

甲. 報告事項：

1. 宣讀上次會議記錄。
2. 原訂本年六月二十四日至七月一日於非洲達卡舉行之世界人權大會，因故延至明年舉行，參加者應於今年十月一日以前重新報名，本會會員有意參加者請向本會表示。
3. 本會第二期會訊四千份，已於六月一日裝訂完成，即日起開始寄發。
4. 有關吳振明案，本會已於六月四日再度發函台灣警備總司令部，表示吳振明自從年十二月廿六日被捕後，移送南警部，至今音訊全無，亦未見有關單位公佈其偵訊結果，僅於今年四月廿六日吳振明之妹及友

人前往南警部時，警衛人員口頭告以吳振明已送綠島，然至今亦未見有關單位通知其家屬有闕吳振明之下落。盼警總能速公佈吳振明現況，通知其家屬，以障人權。

5. 本會英文章程已由張晉城、林永豐、李勝雄草擬修改，現已打字完成，正託由外文專家再予金正，近期內可望定案。

乙. 決議事項：

1. 美國休士頓台灣同鄉會於本年八月底舉行「台灣前途討論會」，不以本會名義派員參加。
2. 「動員戡亂時期檢肅流氓條例」草案，關係人權保障至鉅，執委郭吉仁、李勝雄、黃爾璇、林鐘雄、江鵬堅組成專案小組，由郭吉仁任召集人，對此條例先行審查，再發表公開聲明。
3. 本會第二期會訊寄發後，多數會員至今尚未收到，決定先向郵局查詢原因，再行處理。
4. 本會擬於近期內展開《台灣光復後政治犯被捕原因、刑求及獄中待遇情形》調查計劃，計畫初擬如

附件。本計畫預計於六月間設計問卷。

七月間分派調查員，並做調查前之協調、訓練工作

八、九月間展開調查工作。

十月間進行調查結果的整理、分析（推舉五人，負責整理）

十一月間，擬定調查報告並翻成英文

十二月十日世界人權日当天对外發表。

丙. 臨時動議：

1. 推荐蔡式淵為亞洲法學會人權常設委員會本會之連絡人（Coordinator）。

2. 民眾日報被處分停刊七天乙事，決定先發表聲明，

再於六月十五日下午二時，假台北市议会地下室舉行「

由民眾日報停刊看新聞自由」座談會，邀請學者專家

、政府有關單位、國內外新聞從業人員參加。

3. 通过邀請張德銘、蘇貞昌、游錫堃、江春男、蔡龍居為基本會員。